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4座23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二、《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任职的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公司独立董事曾迈、杨春祥、钟春江、郑向远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219,493,931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827,800 股后股份总额 218,666,13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2.8 元（税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超过公司未分配利润可分配范围，符合公司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七、《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八、《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在 12 个月内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换算等值的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九、《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计为人民币 55,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贷款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郭立志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

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由公司董事长郭立志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一、《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和监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四、《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五、《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在公司有行政职务的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等在公司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四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在公司无行政职务的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每年领取 15 万元的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一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每年领取 15 万元的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四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以上金额为税前金额。

本议案已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先行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由于薪酬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后表决人数不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等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公司高管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三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八、《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